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卡(个人卡)费率表

序号	收费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备注
1	信用卡年费	按信用卡的类别向持卡人提供相应的卡片功能和服务	汇丰生活信用卡	主卡	人民币 300 元 卡片激活之日起首年免年费，人民币卡或人民币及美元卡合计消费次数满 6 次即可免除次年年费。	本行提供(1)人民币信用卡及(2)人民币及美元信用卡套卡，两者均适用同样的年费收费标准。 主卡/附属卡对应年费在激活该主卡/附属卡人民币或美元卡中任一后，即以人民币收取，但不重复收取。
				附属卡	免年费	
			汇丰旅行信用卡	主卡	人民币 2000 元 首年激活卡片后收取年费，次年可在年费收取日前用 20 万积分兑换年费。	
				附属卡	免年费	
			汇丰卓越理财信用卡	主卡	人民币 1000 元 主卡首年免年费，次年及后续持卡期间，如持卡人仍为卓越理财客户，本卡继续享受年费全免优惠。	
				附属卡	免年费	
			汇丰卓越理财旅行信用卡	主卡	人民币 3600 元 首年激活卡片后收取年费，次年可在年费收取日前用 30 万积分兑换年费。	
				附属卡	免年费	
2	违约金	因持卡人违约未按时归还最低还款额导致逾期而收取的费用	最低还款额未还部分的 5%			在到期还款日(含)前未足额偿还最低还款额时收取。

3	现金提取 手续费	提供在信用卡现 金提取额度内支 取现金的服务	境内：每笔现金提取金额的 2%，且不低于人民币 10 元/笔； 境外：每笔现金提取金额的 3%，且不低于人民币 30 元/笔或 5 美 元/笔。	
4	账单分期 或交易分 期手续费	为信用卡账单或 交易提供定制分 期还款方式的服 务	分期期数可选 3 期、6 期、10 期、12 期、18 期和 24 期，手续费费 率区间为 0.5%-1.0%之间，具体费率由本行根据分期的期数及持卡 人资质等因素最终确定。 分期业务项下的手续费为：分期的本金总 金额×手续费费率×期数，分摊至每期账单收取直至分期结束。	成功申请分期业务后，分期手续费即按本行在费 率区间范围内确定的具体费率进行收取，而无论 持卡人是否提前清偿、有退货退款或分期业务被 终止等情形。详见《信用卡账单分期及交易分期 条款及细则》。 - 本行有权根据持卡人资质、合作商户等不时予 以分期手续费优惠。 - 手续费费率区间折合成对应的年化手续费率区 间为每年 8.97%-21.65%之间（仅供参考）。
5	现金分期 手续费	提供预借现金并 定制分期还款方 式的服务	现金分期期数可选 3 期、6 期、10 期、12 期、18 期、24 期和 36 期。 现金分期手续费费率区间为 0.5%-1.0%之间，具体费率由本行根据 分期期数及持卡人资质等因素最终确定。 分期业务项下的手续费 为：分期的本金总金额×手续费费率（精确到分）×期数，分摊至 持卡人每月的信用卡账单收取直至分期结束。	成功申请分期业务后，分期手续费即按本行在费 率区间范围内确定的具体费率进行收取，而无论 持卡人是否提前清偿或分期业务被终止等情形。 详见《信用卡现金分期条款及细则》。 - 仅为符合分期资质的持卡人提供该项服务。 - 按持卡人资质决定其可申请的现金分期期数及 每期手续费费率。 - 手续费费率区间折合成对应的年化手续费率区 间为每年 8.97%-21.65%（仅供参考）。
6	国际交易 接入服务 费	提供交易币种和 外币账户结算币 种不一样时的结 算服务	每笔交易金额的 1.5%	交易币种与持卡人外币账户结算币种不一致时收 取。 汇丰生活信用卡、汇丰旅行信用卡按此收费标准， 其他卡种免费。

7	境外紧急现金服务手续费	提供信用卡境外紧急现金服务	175 美元/次	根据卡组织定价，仅适用于美元卡。 汇丰生活信用卡按此收费标准，其他卡种免费。
8	境外补发替代卡手续费	提供信用卡境外紧急补发替代卡服务	200 美元/次	根据卡组织定价，仅适用于美元卡。 汇丰生活信用卡按此收费标准，其他卡种免费。
9	挂失手续费	提供信用卡挂失服务	人民币 35 元/卡	本收费项目人民币卡与美元卡均以人民币收取。 汇丰生活信用卡、汇丰旅行信用卡按此收费标准，其他卡种免费。
10	补换卡手续费	提供信用卡补换卡服务	免费	
11	快递费（仅限境内）	根据持卡人需求提供的包括信函、凭证、卡片等邮寄快递服务	人民币 20 元/封	暂不提供跨境快递服务。本收费项目人民币卡与美元卡均以人民币收取。银行根据信用卡业务流程自行发起的寄送不适用。 汇丰生活信用卡、汇丰旅行信用卡按此收费标准，其他卡种免费。 平邮方式不适用本项。
12	调阅签购单手续费	提供调阅历史签购单服务	人民币 30 元/单或 5 美元/单	汇丰生活信用卡、汇丰旅行信用卡按此收费标准，其他卡种免费。
13	补印对账单手续费	提供信用卡账单补印服务	12 个月（含）以内免费，12 个月以前 30 元/份，最高收费 300 元/次	本收费项目人民币卡与美元卡均以人民币收取。 补印对账单如通过平邮寄送，免费；如需通过 EMS 快递寄送，根据第 11 项收取快递费，人民币 20 元/封。

14	溢缴款领回手续费	提供支取信用卡账户中溢缴款项的服务，包括提取现金和转账到本人本行的人民币/外币存款账户。	每笔领回金额的 1%，最低 10 元/笔或 2 美元/笔	
15	销户账户管理费	提供持卡人提出注销信用卡账户申请且放弃溢缴款项的信用卡账户的管理服务	持卡人提出注销信用卡账户申请且放弃溢缴款项的信用卡账户： 人民币 5 元或等值美元/月/户	此费用将从持卡人提出注销信用卡账户申请后第 50 天起每月计收，直至将溢缴款扣至为零。
16	航空里程兑换费	汇丰旅行信用卡、汇丰卓越理财信用卡、汇丰卓越理财旅行信用卡的积分，可用于兑换指定航空公司里程。	主卡：50元/笔 附属卡：不可兑换	汇丰生活信用卡主卡/附属卡：不可兑换，其余卡种按此收费标准。

备注：

1. 本信用卡（个人卡）费率表（以下称“费率表”）由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本行”）制定，适用于本行向个人持卡人提供的信用卡服务。本费率表应当与信用卡章程、领用合约、信用卡账单分期及交易分期条款及细则、信用卡现金分期条款及细则、信用卡自动还款条款及细则及其他信用卡条款和条件(包括对所有上述文件不时进行的修改和补充)一并仔细阅读。
2. 本费率表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起生效。本行可不时酌情或按法律法规政策和/或有关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的指令、要求或指引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增加、减少、取消、改动）本费率表所载之收费和服务项目和条款。经本行不时调整的服务费率将以公告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本行营业

场所张贴相关告示和/或在本行网站发布相关告示)通知持卡人。如果持卡人在本行公告通知的相关调整的生效日后继续使用本行的信用卡服务,将被视为其了解并同意经本行不时调整的服务费率。

3. 本费率表所载之收费并不包括政府机关、监管机构或其他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卡组织等)所收取的费用及税款。该等费用及税款(如有)应按照该等第三方所定之费率缴交。
4. 对于本费率表所载的每一项服务,本行有权根据具体情况、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包括监管机构的指令、要求或指引,无论是口头的还是书面的)以及本行的内部操作规则和指引全权决定提供或不提供相关服务,相关服务之提供需受限于以及遵守本行不时制定和调整的相关条款和条件。本费率表所载之内容并不限制本行在任何其他相关账户条款和/或产品和服务条款和条件(包括信用卡条款和条件)下享有的权利。
5. 上述收费项目为市场调节价。
6. 除本费率表另有约定外,人民币收费适用人民币卡,美元收费适用美元卡。根据本费率表收取的相关费用如记账币种为人民币或美元,则将被相应记录在持卡人的人民币卡或美元卡账单上由持卡人以人民币或美元支付。
7. 上述收费标准所载之收费项目若以人民币标价,等值外币的收取或等值人民币的计算以服务时本行公布的汇率计算。
8.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的前提下,本行可全权酌情决定在特定情况下为特定持卡人在标准价格的基础上作适当减免。
9. 如本行在市场活动或特定产品项下提供比上述收费标准更优惠的收费,以相关产品合同和市场宣传资料为准。
10. 本费率表中提及的“境内”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仅为本费率表之目的,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本费率表中提及的名词术语应具有相关信用卡条款和条件中赋予的涵义。